

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于 2019 年 1 月 14 日召开,2018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召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9 年 1 月 14 日(周一)下午 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 年 1 月 14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 年 1 月 13 日下午 15:00 至 2019 年 1 月 14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

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3)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19 年 1 月 7 日（周一）。

7. 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 月 7 日（周一），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5 号院 1 号楼亿利生态广场 14 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向关联方提前归还借款暨向关联方申请借款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第 1 项提案的表决结果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向关联方提前归还借款暨向关联方申请借款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登记方式包括：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异地股东请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见附件二），连同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在2019年1月10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进行电话确认。

（二）登记时间：

2019年1月11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4:00至17:00）

（三）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如是信函，请在信函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现场登记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5号院1号楼亿利生态广场14层前台。

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5号院1号楼亿利生态广场14层

邮件编码：100026

（四）会务联系及其他事项

1. 联系人：刘勋

固定电话：010-65809299

传真：010-65809298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5 号院 1 号楼亿利生态广场 14 层

邮编：100026

2. 会议材料备于董事会办公室

3.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4. 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的所有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5. 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时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6.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附件：

1、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3、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10 日